

招生名額	2 名	報名費	新臺幣 1000 元
招生對象	特殊才能、不同教育資歷		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	<p>對於化學有興趣熱誠，或曾參加國際/國內數理學科競賽選訓營等活動，表現優異之高中學生，且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可申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國際科展（數理、資訊、自然科學）競賽。</li> <li>2. 全國科展獲等第獎（不含佳作）者。</li> <li>3. 國際奧林匹亞競賽選訓或冬令營結訓者。</li> <li>4. 高級中學學科能力各區競賽獲獎（不含佳作）者。</li> <li>5. 教育部核定之高中科學班。</li> <li>6. 依據特殊教育法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成立之資優班。（以本項資格報考者，須檢附簡章附件 11，第 84 頁）</li> </ol> <p><b>請將資格審查資料，上傳至本校指定之審查資料上傳系統，逾期不受理。</b></p>		
考試項目及 成績計算	考試項目		各項目所占比率(%)
	初試	書面審查	50%
	複試	口試	50%
初試 (書面審查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（考生如無法提出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者，得以其他成績證明替代，並於該成績證明內敘明理由）。</li> <li>2.自傳（學生自述）（無指定格式）。</li> <li>3.參賽證明、結訓證明或其他與本系專業相關之有利審查資料。</li> </ol> <p><b>請將上述審查資料，依序掃描彙整（內容務必清晰），合併成1個 PDF檔上傳（檔案限制15MB），並於114年10月9日（四）17:00止，上傳至本校指定之審查資料上傳系統，逾期不受理。</b></p>		
複試 (口試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書面審查擇優錄取參加口試。</li> <li>2. 複試名單與相關規定將於114年11月6日（星期四）公告於本系網站。</li> <li>3. 複試日期：114年11月11日（星期二）。</li> <li>4. 複試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4段88號公館校區「理學院大樓F322會議室」。</li> </ol>		
同分參酌 順序	1. 口試 2. 書面審查		
其他 相關規定	各考試項目滿分皆為100 分；各項目依所占比率加計後，總成績滿分為100分。		
洽詢電話	(02) 7749-6109 (請洽林彥慧助教)		
系所網址	<a href="http://www.chem.ntnu.edu.tw">http://www.chem.ntnu.edu.tw</a>		